

##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交易概述

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12月8日与君和企业有限公司、北京康华投资有限公司，朱冰、杨世方、崔俊生，沙炳东、郭诚，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《股权收购协议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书”）。协议约定自北京沙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沙东”）研发的国家I类新药“重组变构人肿瘤坏死因子相关凋亡诱导配体”（以下简称“CPT”）获得正式生产批件后，公司需按照协议约定收购相关方部分股权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其他重要事项之股权收购协议。

《股权收购协议书》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此次情况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

2024年2月20日，公司按照协议书约定使用自有资金51,083,580元受让君和企业有限公司、杨世方、崔俊生、沙炳东、郭诚合计持有的北京沙东25.9950%的股权，朱冰的股权受让因其个人原因暂未完成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》《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补充公告》。

近日，朱冰将其持有的北京沙东6.4386%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朱冬梅，公司已依据协议书的约定使用自有资金6,393,695元受让朱冬梅持有的北京沙东3.2184%的股权，同时郭诚将其持有的北京沙东剩余的全部股份转让给了蔚坷利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北京沙东75.7604%的股权。

本次交易股权前后北京沙东的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名称	交易完成前股权比例	交易完成后股权比例
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	72.5420%	75.7604%
君和企业有限公司	12.2634%	12.2634%
朱冬梅	6.4368%	3.2184%
杨世方	1.0728%	1.0728%
崔俊生	1.0728%	1.0728%
SHA BINGDONG	3.5756%	3.5756%
蔚珂利	1.8786%	1.8786%
郑向君	1.1580%	1.1580%
合计	100%	100%

### 三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收购朱冬梅持有的北京沙东股权是根据 2014 年公司收购北京沙东股权时各方签订的《股权收购协议书》及此后陆续签订的《关于处置和管理激励股权的协议》《增资协议》等相关协议约定进行的。

本次交易使用自有资金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，本次交易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股权收购协议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